

市住建局：匠心打造精品工程

本报讯（记者 姚肖 通讯员 姜文琦）“民生工程连着民心，只有以精益求精的态度做好每一个项目，在抓好工程质量的同时保护好蓝天碧水，用一颗‘匠心’打造精品工程，才能不负众望，向老百姓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3月23日，市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王涛带队到黄山区改造提升项目现场调研叮嘱施工人员。

今年以来，市住建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相关部署，科学谋划，创新举措，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同时，狠抓扬尘污染治理和安全生产工作，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2019年，我市投资4.5亿元，启动百城建设提质暨城市双修重点项目，包括断头路打通工程、人行道整修工程、雨污分流工程、道路附属工程、新建改造工程等28条道路工程。其中，由市住建局承担的双龙区域雨污分流等市政重点工程经过认真周密准备，已经全面开工建设。

为又快又好地推进今年市政重点工程，该局成立了市政工程建设指挥

部，由该局党组书记、副局长郭平宇担任指挥长，抽调局设计、质监、安监等部门的精兵强将组成综合协调、技术服务、质量管理等职能组，在指挥部统一指挥下各司其职，为工程顺利推进提供强力组织保障。同时，建立健全项目进度、质量、安全等考核制度，实行日反馈、周例会制度，要求各项目按照公示完工日期科学组织施工班组，确保工程快速推进、如期完工。

对施工中遇到的技术、环境等难题，该局根据现场查勘情况，分类汇总施工障碍因素，组织施工单位与有关部门无缝对接，弄清问题，精准施策，确保各项工程有序推进。

近日，记者在长江路（王屋山路一白云山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施工现场看到，近3米高的绿色围挡内，挖掘机和工人正在紧张有序地进行顶管作业，雾炮和喷淋设施全部开启，物料堆放整齐，围挡外面张贴的施工规范、施工周期和宣传标语格外醒目。在汉江路与嵩山路交叉口附近的

施工工地，记者看到，为方便市民出行，施工单位配备了交通引导员，努力把施工对群众生产生活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

“从2月29日成立市政建设工程指挥部到双龙区域10条道路全部围挡施工，我们仅用了10天时间，比去年的施工准备提前了45天。今年，我们实行更高的施工标准，对扬尘污染防治要求更严，确保每一项工程都是精品。”郭平宇说。

为保质保量完成任务，该局要求每家施工单位都倒排工期，科学组织，公开承诺，实行指挥部工作人员每天下午5点开碰头会及周例会制度，做到“问题不过夜”；对施工单位开展全方位“保姆式”服务，努力创造良好的施工环境。

市住建局成立扬尘治理督导组，全力做好各项市政工程施工扬尘治理工作；多次主动和市、区扬尘污染防治指挥部办公室对接，逐一为施工现场“把脉、定标”，并上门服务，现场论证控尘措施，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

和整改意见，为进场施工创造良好条件；委托代建中心编写《漯河市市政工程施工围挡技术规范》和《施工围挡标准图集》，对围挡的外观、材质和造型制定标准，使围挡成为一道城市风景线 and 正能量宣传墙；要求施工企业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公开承诺施工周期，将工程概况、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扬尘污染防治监管公示等内容全部上墙，公开接受人民群众监督。

该局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观念，进一步落实安全责任制，要求各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切实督促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加大扬尘管控力度，在确保各建筑工地落实“六个百分之百”的基础上，合理安排施工计划。

“打造精品工程是全体住建人的不懈追求，更是广大群众的热切期盼。它不仅仅是一句口号，还是实实在在的行动，需要大家通过苦干、实干来实现。”王涛说。

蓝光·雍锦湾营销中心开门迎客



本报讯（记者 吕小燕）3月23日，漯河蓝光·雍锦湾营销中心和景观示范区开门迎客。

当天上午，许多老百姓早早到达蓝光·雍锦湾营销中心活动现场。营销中心提前准备的黑白萌熊或站或躺，吸引了现场的孩子。步入景观示范区，小桥、流水、花香引得大家纷纷驻足——蓝光·雍锦湾的园林设计将与景观统一起来，温馨和谐。这种专属于蓝光·雍锦湾项目的文化底蕴与景观特色成为来宾谈论最多的话题。

穿过景观示范区，进入营销中心，大气简约的装修风格让人印象深刻。在营销中心，前来咨询的群众络绎不绝，置业顾问均耐心讲解。当天，蓝光地产还设计了现场抽奖活动，丰厚的奖品让大家切身感受到了蓝光地产的雄厚实力。

据了解，蓝光·雍锦湾，择址沁江路与太白山路交汇处的沙河畔，由拥有品牌实力的蓝光地产开发建设。

苏荷地产获《中国好声音》全国海选漯河赛区总冠军



本报讯（记者 姚肖）3月23日，《中国好声音》全国海选漯河赛区总冠军授权仪式暨苏荷地产品牌发布会在喜来登酒店举行。漯河各大主流媒体及精英人士共800余人汇聚一堂，见证这一时刻。

当天15:00，伴随着一场唯美炫酷的灯光秀，《中国好声音》全国海选漯河赛区总冠军授权仪式暨苏荷地产品牌发布会正式拉开序幕。苏荷地产集团总经理张诗乾登台致辞，对到场的各位表示感谢，并简要回顾了苏荷地产在漯河秉持匠心、坚守初心的发展历程，表达苏荷地产与漯河共同书写美好未来的决心。

仪式上，《中国好声音》海选漯河赛区负责人张勇豪宣布，《中国好声音》全国海选漯河赛区总冠军为苏荷地产。

发布会上，苏荷地产副总经理姚威

旺从规划设计、施工过程、用材筛选、施工工艺、管控验收等方面详细介绍苏荷地产的精细化战略体系。“未来，苏荷地产将继续坚持以客户生活体验为中心，通过精细化的产品规划、建造施工、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完美居住体验。”姚威旺说。

随后，河南日报社、漯河日报社、新浪网、搜狐网等媒体代表就《中国好声音》漯河赛区的筹备情况、苏荷地产的管理特色和未来发展等问题与张诗乾、张勇豪及姚威旺等人对话。

在发布会现场，《中国好声音》河南赛区10强歌手演唱助阵，掀起一个又一个高潮。在微信抽奖环节，华为手机、iPad、空气净化器等奖一揭晓，给获奖嘉宾带来满满的惊喜。

活动在合唱《明天会更好》中完美谢幕。

市住建局 漯河日报社 联合发布 购房提示

尊敬的购房人：

为了更好地维护您的合法权益，避免商品房买卖纠纷，请您在购房前，仔细阅读以下提示：

- 一、请您认真阅读和了解开发企业在销售现场设置的公示栏、公示牌和公示台载明的项目信息。
- 二、请确认您有购买意向的商品房所在楼幢是否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请认真查阅开发企业在销售现场公示的商品房销控表，您购买的商品房是否处于可售、抵押可售、现房销售状态。购买前要充分了解所购房屋的性质、土地使用起止年限、是否存在抵押或查封等限制情况。
- 三、认真查验销售要件是否齐全。房地产开发项目在销售前须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或不动产权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购买预售房源时，应注意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中标明的预售房源信息，不要购买不在预售范围内或已被限制销售的房源。
- 四、请认真查阅开发企业发布的房地产广告（含简介、宣传单页等），广告的内容和销售人员对您购房的承诺，可要求在《商品房买卖合同》附件中明确约定。
- 五、请认真查阅销售现场公示的所有信息，尤其是商品房项目不利因素信息；认真阅读开发企业提供的《商品房买卖合同》（含附件）格式条款。
- 六、房地产开发企业在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前，不得以内部登记、VIP卡等形式，向您收取排号费、诚意金、认筹金、保证金、融资、借款等任何预订性质的费用；消费者一定不要参与开发企业的违规销售行为，以免造成损失。
- 七、您交款时一定要核对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银行名称，并存入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按揭贷款购房的要求房地产开发企业和借贷银行将按揭款存入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账户。

为维护广大购房人的权益，希望广大市民及时向市住建局举报和投诉开发企业销售商品房时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

监督举报电话：0395-3105309, 3515111

“一城一策”不等于放松调控

“房住不炒”定位没变

近期，房地产市场引发的关注颇多。个别城市政策调整的消息不时传出，加上当前局部楼市呈现小幅回温态势，有观点据此认为房地产市场调控释放了放松信号。果真如此吗？

从数据看，今年以来楼市仍以“稳”为主基调，这也是居民预期的主要方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倪虹在中国发展高层论坛2019年年会上也表示，房地产调控不动摇，保持政策的连续性。专家分析，在夯实城市主体责任要求下，一城一策、因城施策将是未来调控主要方式，但“房住不炒”定位不变，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防止楼市大起大落仍将是各地的主要调控目标。

楼市表现总体企稳

近日，国家统计局发布2月份70个大中城市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变动情况统计报告，据此可以观察各地楼市表现。

“2月份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涨幅稳定。”国家统计局城市司高级统计师刘

建伟这样分析。据初步测算，4个一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3%，涨幅比上月回落0.1个百分点。31个二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7%，涨幅连续3个月相同。35个三线城市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环比上涨0.4%，涨幅比上月回落0.2个百分点。

企稳是今年以来楼市关键词之一。中国社科院财经战略研究院住房大数据项目组以142个样本城市为研究对象得出的《中国住房市场发展月度分析报告》显示，2019年1月全国房价总体趋稳，环比跌幅较上月明显收窄，下跌城市数较快减少。

居民预期也以稳为主。中国人民银行近期发布2019年第一季度城镇储户问卷调查，对全国50个城市2万户城镇储户的调查结果发现，超五成居民对下季度房价的预期为“基本不变”。

“一城一策”正在进行

然而，今年以来，个别地方楼市调控政策“松绑”的消息不时传出。

值得注意的是，许多所谓政策调整尚无官方文件支持，甚至被地方政府明确否认。例如，近日网上流传关于济南取消限价等政策调整的不实言论。对此，济南市长建设委新闻发言人重申：坚持房地产市场调控不动摇。

观察今年以来政策走向，不仅总体调控没有松动，“一城一策”的走向也更加明显。

例如，福建省提出落实城市主体责任，编制实施住房发展规划，福州、厦门编制“一城一策”实施方案；河南省明确坚持因地制宜、综合施策，实行“一城一策”；上海表示正在研究制定完善房地产市场调控“一城一策”的长效机制。另外，杭州、宁波、成都、长沙等地明确将开展房地产市场调控“一城一策”试点。防范高地价、高房价、高杠杆风险仍是年初地方两会提出的重点。

坚持楼市调控不动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王蒙徽近日表示，去年以来，房地产市场总体

保持平稳运行态势，市场预期也发生积极变化。一是住房成交面积增速放缓；二是住房成交价格总体平稳；三是住房市场预期逐渐趋于理性。

这种平稳态势能否延续？专家认为，二三季度各地楼市仍将以稳为主基调。一方面，中央的调控方向短时间内不会发生转向，各地调控也将在上级部门的监督下进行；另一方面，房地产市场需要资金和信贷的支持，目前这方面政策也未见较大调整的可能性。个别城市有小幅回温现象，但不会影响全国的基本走势。

王蒙徽说，2019年将稳妥实施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的长效机制工作方案，具体做到五个坚持：一是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二是坚持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三是坚持落实城市主体责任，因城施策、分类指导，把稳低价、稳房价、稳预期责任落到实处；四是调结构、转方式，大力培育租赁市场，重点解决新市民的住房问题；五是保持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防止大起大落。

据人民网

父母出钱给儿子买房 算赠与还是借款

父母资助孩子买房变得越来越常见，这种资助是赠与还是借款？广州番禺区的陈老夫夫妇先后给儿子210万元用于买房，儿子结婚当天就要出售该套房屋，并拒绝陈老夫夫妇继续居住。陈老夫夫妇遂将儿子告上法庭，请求判令小陈返还购房款。

广州中院日前作出终审判决，认为不能将父母的资助认定为理所当然的赠与，在没有明确表示赠与的情况下，应视为以资助为目的的临时性资金出借，子女负有偿还义务，判令小陈向陈老夫夫妇返还210万元。

2015年5月，小陈在广州市番禺区购买了一处172平方米的房屋，总价243万元，按揭付款，房屋权属为小陈单独所有。其父母陈老夫夫妇在一年多的时间里分多次、不等额转账共计210万元给小陈。

小陈结婚后当月就要求卖掉该套房产，陈老夫认为损害了他们夫妻俩的利益，小陈则认为出售房屋是对其个人权利的处分，并没有损害父母的利益。父

亲陈老夫表示，因广州限购，家中只有小陈还有购房资格，所以就以陈老夫的名义在广州购买了一套房产，买房的目的是共同居住、共同拥有，为此“我们夫妻二人”为购房做了首付和后续还贷，2015年3月17日至2016年12月14日期间分多次、不等额转账共付款给小陈210万元。”

陈老夫说，房屋交付使用后，他和太太跟进装修，此后一直在该房屋居住，但是在2016年11月小陈结婚当月，“他提出要出售该房产，且拒绝与我夫妻俩联系，并拒绝我们居住使用该房屋，所以我们夫妻要求小陈返还210万元购房款。”

小陈则称，其跟父母之间不存在借贷关系，陈老夫从未向其表达出资是借款，也没有告知和催促还款。因此，陈老夫支付的210万元属于赠与。他表示：“即使我提出要出售房屋，那也是对个人权利的处分，并没有损害父母二人的利益。”

广州中院审理认为，结合现实情况，在年轻子女刚成年，创业购房压力

大，有条件的父母给予子女婚嫁或者子女女婿一定的资助也属正常。但从公序良俗角度来看，不能将父母的资助认定为理所当然的赠与，这种分享其成的思想，不能被法律所倡导和司法裁判所确认。

210万元的一笔巨款，在没有财产所有人明确表示为赠与的情况下，应视为以帮助为目的的临时性资金出借，子女负有偿还义务。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小陈向原告陈老夫夫妇返还210万元款项。

法官说法：父母未明确表示赠与 应认定为临时资金出借

本案一审主审法官张玮表示，成年子女刚参加工作又面临成家压力，在经济条件有限的情况下父母出资购房虽为常事，但子女不能以父母出资为天经地义，须知父母养育子女成人已为不易，子女成年之后尚要求父母继续无条件付出实为严苛，亦为法律所不能支持。

本案中，涉讼房屋购买之时小陈已27岁，且其确认当时有工作收入；而陈老夫夫妻二人已近退休年龄，在他们出资210万元之时未有明确表示出资系赠与的情况下，基于父母应尽抚养义务的时限，应予认定该出资款为对儿子小陈的临时性资金出借，目的在于帮助其度过经济困难期，小陈理应承担偿还义务。如此方能保障父母自身权益，并避免儿女成家而反使父母陷于经济困窘之境，此亦为敬老之应有道义。

据人民网

如何辨别虚假房源信息

一套照片成为多套房源共用“实景”、相同房源价格相差数十万元……房产中介通过发布虚假房源、伪造房屋交易价格等方式，诱导购房者、租房者上钩的情况频频发生。针对虚假房源信息，消费者如何辨别？

第一，看价格。消费者在购房时要了解房源小区的平均价格和成交均价，一般房产成交价格很少会低于均价10%，如果低于均价15%以上，就有可能有问题。

第二，观察房源图片。如果看到

的房源图片是经过精心修饰的，且完全感受不出有人居住过的痕迹，那就很有可能是假房源。

第三，看描述。房源描述必须要和房源图片相符合，如果房源描述里写着“家电、家具一应俱全”，但在图片里，只看见家具没看到家电，那就要小心了。

此外，买家还要注意看房源的描述是否被用于其他房源，如果不同的房源有同样的描述，也很可能存在猫腻。

据新华网



有房，有爱，才有家。

为了拥有一个梦寐以求的家，有人无奈地啃老，有人加入“房奴”大军，有人苦苦奋斗数十载，不论多苦，无论多难，只在这个城市拥有一处真正属于自己的栖身之所。所以，房子，注定承载了太多的故事。

也许你的买房过程很艰辛、很曲折，也许你还没找到心仪

的房子，也许现在的你已有足够的力量买房，也许你是一个整日面对购房者的置业顾问……但对于这个话题，每个人都会有自己特别的感受。在此，“我和房子的故事”欢迎大家写下自己的真情实感，以纪念曾经艰难、无助、心酸但又值得骄傲的过往。

投稿邮箱：lhrbzxy@163.com